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 检验一体化能力提升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JHQB-2026--020

陕西省勉县中医院

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27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勉县中医院委托，拟对检验一体化能力提升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JHZB-2026--020

二、采购项目名称：检验一体化能力提升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检验一体化能力提升项目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信用中国：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2）授权代表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3、医疗器械相关资质证件：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生产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4、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5、承诺函：供应商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6、其他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采购包2：

1、信用信息：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2）授权代表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3、医疗器械相关资质证件：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生产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4、医疗器械注册证：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5、承诺函：供应商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6、其他要求：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省勉县中医院

地址：陕西省汉中市勉县和平路中段708号

邮编：724200

联系人：勉县中医院经办

联系电话：17762156856

代理机构：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市辖区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A座609室

邮编：710000

联系人：李敏佳

联系电话：17749131369

采购监督机构：勉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夏庆翔

联系电话：1380916690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310,000.00元 采购包2：1,04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不缴纳 采购包2：不缴纳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 (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1、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及《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户： 3.开户名称：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 号：103313491153 注：成交公示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须提供纸质磋商响应文件3套及电子版U盘2个（电子版文件为Word版磋商响应文件、广联达版磋商报价及使用编标工具软件编制并导出的签章版PDF）交由采购代理机构。成交供应商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无需密封。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勉县中医院和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勉县中医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勉县中医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

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

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详见签订合同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

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包2：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 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文件无效, 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 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 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 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 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璟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 应当明确询问事项, 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 降低社会成本, 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 是指: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 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 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 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 代理机构

联系人: 李敏佳

联系电话: 17749131369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七路正尚国际金融广场A座609室

邮编: 710000

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 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 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 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检验一体化能力提升项目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1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1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检验设备	1400	31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04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04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 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 国产品政策
1	试剂耗材	1000	1,040,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检验设备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table><tr><th>序号</th><th>名称</th><th>数量</th><th>单位</th><th>备注</th></tr><tr><td>1</td><td>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td><td>2</td><td>台</td><td>核心产品</td></tr></table>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2	台	核心产品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	2	台	核心产品										

2	全自动尿液分析工作站	1	台	
3	全自动凝血分析仪	1	台	
4	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	1	台	
5	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	1	台	
6	水机	1	台	
7	二氧化碳培养箱	1	台	
8	血沉分析仪	1	台	
9	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	1	台	
10	电解质分析仪	1	台	
11	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	1	台	
12	自助报告打印机	2	台	

一、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2台

- ★检测要求：血细胞五分类+C-反应蛋白。
- 检测原理：采用激光散射法对白细胞进行准确的分五类检测，采用免疫散射比浊法进行C-反应蛋白（CRP）测定
- 分类通道：具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通道
- 检测参数：≥28项可报告参数（不含散点图和直方图）
- 图形参数：≥1个三维散点图，≥3个二维散点图
- 研究参数：≥12项，包括中性粒细胞和淋巴细胞比值、血小板和淋巴细胞比值、大红细胞、小红细胞、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等
- 样本添加：可随时添加样本
- 进样器容量：≥40个
- 进样模式：具有独立的静脉全血、末梢全血、预稀释血检测模式
- ▲样本用量：五分类+CRP模式≤35μl，CRP模式≤20μl
- 检测速度：五分类+CRP模式≥60个样本/小时
- 预稀释模式：自动定量打出稀释液，具备五分类+CRP功能
- ▲红细胞血及血小板线性范围需满足：RBC:0~8.60×10¹²/L，PLT: 0~5000×10⁹/L
- ▲血红蛋白及CRP线性范围需满足HGB: 0-260g/L，CRP: 0.2~320mg/L
- 携带污染率：WBC≤0.5%，RBC≤0.5%，HGB≤1%，PLT≤1.0%，CRP≤1.0%
- 重复性：WBC≤2%，RBC≤1.5%，HGB≤1.5%，MCV≤1.0%，PLT≤4.0%，CRP≤4%
- ▲CRP试剂包装规格按人份数注册（附注册证）
- CRP测试参数包含CRP，FR-CRP，hs-CRP
- 具有原厂配套的试剂、校准品、并提供校准品溯源性文件
- ▲具备同品牌配套经过NMPA注册的质控品，为避免基质效应，质控品应包含人源基质组分。
- 所投血球产品在卫生部临检中心室间质评中具有单独分组，有利于室间质评的开展和实验室质量管理

二、全自动尿液分析工作站：1台

- ▲联机方式：1台尿液分析仪+1台尿液有形成分分析仪，可直接联机，中间无需连接桥
- ▲检测原理：干化学（光电比色，通过试纸条上试剂块尿液中生化成分反应产生的颜色变化，

- 测定尿液中生化成分的含量)、有形成分(流动细胞术显微成像)、电导率(尿液中电解质溶液的导电能力)、浊度(散射法)、颜色(RGB三原色)、比重(折射法)
- 3.选配理化模块:颜色(Color)、比重(SG)、浊度(Turb)、电导率(Cond)、渗透压(Osm)
 - 4.样本容量:常规样本位 ≥ 60 个(单台仪器)
 - 5.急诊处理:独立急诊位,可随时插入急诊样本
 - 6.干化学检测参数:尿胆原、胆红素、酮体、隐血、蛋白质、亚硝酸盐、白细胞、葡萄糖、比重、酸碱度、抗坏血酸、微量白蛋白、肌酐、钙、微量白蛋白/肌酐(A:C、计算项目)和蛋白质/肌酐(P:C、计算项目)
 - 7.干化学报告项目数量: ≥ 16 项
 - 8.有形成分检测参数:满足医院检验科尿液检测需求:具有检测红细胞、白细胞、鳞状上皮细胞、非鳞状上皮细胞、透明管形、病理管型、结晶、粘液丝、细菌、酵母菌、白细胞团、精子等参数;
 - 9.▲有形成分报告项目数量:(手动+自动) ≥ 46 项;其中仪器自动识别 ≥ 25 项
 - 10.▲红细胞位相:报告参数 ≥ 4 项;直方图 ≥ 3 个,散点图 ≥ 2 个
 - 11.▲检测速度:单测尿有形150个/小时,单测干化学240个/小时,联合测试150个/小时
 - 12.试纸仓和废条盒容量: ≥ 400 条
 - 13.拍摄细胞图片数量:高速超清摄像 ≥ 2000 张(分辨率 $\geq 1080 \times 1080$)
 - 14.全自动尿液分析仪数据存储量: ≥ 1 万条
 - 15.全自动尿液有形成分分析仪数据存储量 ≥ 10 万条
 - 16.▲样本处理:无需处理直接上机,支持穿刺进样
 - 17.工作环境:温度 $10^{\circ}\text{C} \sim 30^{\circ}\text{C}$ (温度波动度 $< 2^{\circ}\text{C}/\text{H}$),湿度不大于80%(无凝霜),海拔3000m以下
 - 18.临床应用:干化学的微量白蛋白/肌酐比(ACR),提高临床早期诊断肾脏病的应用价值;有形成分位相图,其尿红细胞形态可鉴别血尿来源,判断血尿来源是肾小球性或非肾小球性;
 - 19.▲溯源性:原装配套干化学质控品,有形成分的校准品和质控品;选配的理化模块,配套校准品和质控品,包含单校准品和质控品,复合校准品和质控品;为溯源性提供良好的保证;另外,有形成分复合质控(红细胞和白细胞,3个水平)的上市,满足等级医院的复合质控需求;
 - 20.有形成分性能:携带污染率 $\leq 0.05\%$
 - 21.配套自动进样器一套
 - 22.支持外接扫码枪

三、全自动凝血分析仪:1台

- 1.检测方法:凝固法(光学透射法)、免疫比浊法、发色底物法。
- 2.▲检测项目:PT、APTT、TT、FIB、D-Dimer、ATIII、FDP、抗Xa等。
- 3.▲样本类型:血浆、全血。
- 4.▲样本位:轨道循环进样。
- 5.双针,具有液面感应功能。
- 6.通讯功能:仪器通讯具有2个USB接口连接、1个RS232接口、1个LAN接口连接功能。
- 7.测量温度: $37^{\circ}\text{C} \pm 1^{\circ}\text{C}$ 。
- 8.▲反应曲线:可查看反应曲线

9.▲操作系统：安卓系统。

10.▲全自动APTT纠正实验

四、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1台

1.方法学：干式免疫荧光法

2.▲加样方式：Tip头加样，无污染，连续批量进样，不间断

3.▲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全血、末梢血

4.▲出结果时间：10min以内出结果；

5.检测速度：**150测试/小时**

6.试剂仓位：≥3个

7.自动化程度：液面自动感应功能；自动校准、稀释、加样

8.▲样本位：**>45个样本位，批量进样**

9.样本量：10-200 μL

10.定标：RFID卡定标，定标参数直接录入磁卡中，自动读取参数信息用于测试，用户无需其他操作

11.支持检测项目：高敏cTnI、cTnT、NT-proBNP、BNP、hs-CRP+CRP、CK-MB/cTnI/Myo、PCT、SAA、IL-6、HbA1c、铁蛋白、25-OH-VD、甲功五项（T3/T4/FT3/FT4/TSH）等项目

12.试剂卡效期：常温储存≥18个月

13.▲心血管类产品（肌钙蛋白I、肌红蛋白、肌酸激酶同工酶）在陕西省室间质评中单独分组且通过2025全省心肌标志物室间质量评价（提供室间质评报告）

五、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1台

1.检测方法：干式免疫荧光法

2.检测项目：心血管标志物、感染标志物、肾脏标志物、甲状腺功能标志物、糖代谢标志物、骨代谢标志物、性激素、肿瘤标志物等

3.通道数量：4个温控通道+1急诊测量通道

4.温控：32℃稳定检测环境，保证测量结果更准确

5.样本类型：血清、血浆、全血、末梢血、尿液

6.样本用量:10~200μL（每个检测项目所对应的样本类型和样本量不同，具体参考配套试剂说明书）

7.稳定性:仪器 1 小时内检测同一个浓度的标准卡，卡电压变化应不超过±10%

8.试剂:配套检测卡

9.外接端口：RS232串行口、以太网口、USB接口

10.设备扩展：可外接条码扫描模块，支持与检验科管理系统（LIS）和全院系统（HIS）系统无缝连接，数据实时共享，支持WiFi连接

11.条码扫描：可选配条码扫描仪，支持条码扫描

12.打印机：内置热敏打印机；自动打印、手动打印可选；可外接usb打印机，设置打印模板

13.软件系统：Android系统，易于操作

六、水机：1台

1.进水水源：市政自来水:电导率< 400us/cm ,水压: 0.1-0.4MPa ,水温: 5-45℃

2.产水量：≥80L/H

3.取水速度：1.5-2.0L/min

4.产水指标：电阻率：18.2MΩ.cm@25℃；重金属(mg/l)<0.01；细菌去除率>99.6%；总有

机碳（TOC）<10ppb；微颗粒物:(>0.22um)<1个/ml。

5.电源/功率：220V/50Hz 60-120W

6.系统采用智能集成电路控制板连续产水，开机自检、缺水保护报警、停电自动保护、水箱缺水自动制水、水箱满水自动停机、超低压保护、RO膜自动冲洗等功能；

7.▲设备采用定量耗材管理系统，可根据用户用水水质情况、耗材失效进行提示，及时告知客户设备运行情况；

8.▲设备具有进水/进膜压力、水质、水温、运行状态在线监测，LCD液晶大屏实时在线显示，可直观设备一切状况；

9.设备具有连续不间断制水时间过长保护功能，防止设备耗材更换不及时、操作时间过长导致配件提前老化；

10.整体设备集成化设计，占地面积小，外观简单大气。更方便的安装、使用、维护；

11.▲滤芯组件具有同品牌的卫生安全产品卫生许可批件；

12.采用注塑式大容量一体化加强型预处理滤芯组件及离子交换柱，操作方便，耗材更换简单；

13.主机配有独立取水口，方便用户其他用水需求；

14.▲若自来水水压临近启动点波动过大频繁启动，设备设有程序触摸按键应急启动，同时设有备用触摸按键；

15.设备满足各型生化仪配套及其它检验室分析用水、医学实验用水；水质完全符合中国实验室用水规格GB6682-2008标准。

七、气套式二氧化碳培养箱：1台

1.类型：气套式

2.公称容积：80L

3.控温范围：Rt+5--55℃

4.CO2控制方式：IR红外线传感器（MH）

5.隔板：标配两块

6.界面显示：触摸屏

7.灭菌方式：UV灭菌

八、血沉分析仪：1台

1.测量项目：血液红细胞沉降率测定；

2.分析时间：30分钟和60分钟选择

3.分析通道：40个

4.分析容量：最大80个测试/小时

5.分析结果：魏氏法血沉值（mm/h）

九、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1台

1.检测原理：采用离子交换高效液相色谱法HPLC；

2.检测方法：采用单波长吸光度法

3.报告单位：NGSP单位（%）、IFCC单位（mmol/mol）

4.检测速度：每个样本最快在3分钟内即可完成测试

- 5.重复性: CV ≤2.0 %;
- 6.线性范围: HbA1c的线性范围4.0%~18%, 相关系数 $r \geq 0.9900$;
- 7.携带污染率: ≤3.0%;
- 8.样本容量: 自动进样架一次性≥18个样本
- 9.进样方式: 采血管和样本杯两种
- 10.样本类型: 静脉全血、稀释血
- 11.分析用量: ≤5uL全血样本
- 12.打印功能: 自带热敏打印机
- 13.数据传输: 支持LIS连接
- 14.数据存储: 可存10万条测试结果。
- 15.试剂效期: 试剂有效期不小于24个月, 开瓶效期不小于3个月
- 16.室间质评: 投标品牌在2025年国家卫健委临床检验中心糖化血红蛋白室间质评项目中具备单独分组, 且实验室数不少于600家。

十、电解质分析仪:1台

- 1.彩色高清触摸屏≥7寸
- 2.检测和计算项目: K⁺、Na⁺、Cl⁻、Ca²⁺、pH、nCa、TCa 等多种参数组合
- 3、样品耗量≤150μl, 电解质项目从吸样到显示结果≤25 秒
- 4、自动一点及两点定标, 自动斜率和均差参数调整, 支持原厂质控参数条码扫描输入
- 5、一体化试剂包, 降低生物污染风险,符合环保要求
- 6、进样盘配原始管加样、无需分装样品直接测量, 急诊位≥1个, 质控位≥3个, 样品位≥24个

十一、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 1台

1、功能用途:用于临床各类感染性标本中细菌、真菌的鉴定和药敏试验。

2、技术规格

▲2.1 检测原理: 采用比色和比浊的检测技术分析细菌生理生化反应及抗生素的最低抑菌浓度。

采用光电逐孔检测, 光纤光源透射技术, 孔与孔之间相互无干扰, 不需要人工复核。

2.2 细菌鉴定: 可鉴定肠杆菌、非发酵菌、葡萄球菌、肠球菌、链球菌、卡他莫拉、弧菌、真菌等, 满足临床需求。

2.3 细菌药敏: 可进行肠杆菌、非发酵菌、弧菌、葡萄球菌、链球菌、肠球菌、嗜血杆菌的药敏检测。可检测并报告ESBL、MRSA、VRE、碳青霉烯类耐药、红霉素诱导克林霉素耐药、高水平庆大霉素和高水平链霉素等耐药表型或机制。

2.4 真菌药敏: 含有卡泊芬净、米卡芬净、两性霉素B、5-氟胞嘧啶、伏立康唑、氟康唑、伊曲康唑等抗真菌药物。

2.5判读速度: ≥60块/小时。

2.6系统提供立即读板功能。

2.7采用电子比浊仪标准化制备菌悬液。

2.8全中文操作软件, 提供LIS或HIS系统的接口。

2.9具有开放式的专家系统, 遵循CLSI、EUCAST等标准, 提出建议及修改。

2.10流行病学统计, 包括细菌分布、检出率、敏感率、科室工作量等统计分析报告, 并可导出到EXCEL进行后期处理。

2.11数据可导出支持WHONET软件统计, 可上传至CARSS网完成耐药数据上报。

▲2.12具有院感模块, 可以输入手卫生、空气培养、物表等院感微生物培养报告, 用户可设定此

	报告是否发送至LIS系统。 2.13根据CLSI标准规定，按A、B、C、O、U、I分组报告药物S/I/R结果，并报告MIC值，也可自由选择分组或分级等报告形式。 3、检测试剂 ▲3.1 提供鉴定药敏复合板，也可提供鉴定药敏单一测试版。 3.2 同时支持仪器自动读取和人工判读，方便报告结果。 3.3 检测板为24孔和96孔板配套有试剂盒盖，加入菌液后盖住盒盖，确保实验室生物安全和样本安全。 十二、自助打印机：2台 1、材料：≥1.2mm 厚度冷轧钢材料，局部区域 2.0mm 厚度，坚硬厚实不易变形； 2、控制主机:采用一体化设计,超静音设计； 处理器:≥双核CPU、内存:≥4GB、存储:≥128GB 固态硬盘； 3、操作终端屏：显示尺寸：≥ 21.5 英寸、分辨率：1920*1080、结构：嵌入式一体电容触显 4、二维码一维码扫描平台 5、激光打印机：打印方式：激光黑白打印机 、最大打印幅面：A4； 6、身份证阅读器：符合国标二代居民身份证、外国人居住证验证机具通用技术要求 7、软件功能 1)通过患者身份证、门诊号等信息提取患者的身份信息进行报告打印。 2)在打印过程中软件界面同步显示报告正在打印，待打印完成后同步回到主界面，避免在患者报告未打印完成时其他人操作机器。 8、提供有效期内的产品3C证书复印件 备注：★的负偏离将导致废标，▲的负偏离仅作为扣分项。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试剂耗材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table><tr><th>序号</th><th>类别</th><th>中文名称（缩写）</th><th>报价单位</th><th>单价限价（元）</th><th>包装规格</th><th>装量(ml)</th></tr><tr><td>1</td><td rowspan="9">肝功类</td><td>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td><td>盒</td><td>141.41</td><td>57*6+32*3</td><td>438</td></tr><tr><td>2</td><td>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td><td>盒</td><td>142.28</td><td>57*6+32*3</td><td>438</td></tr><tr><td>3</td><td>碱性磷酸酶(ALP)</td><td>盒</td><td>186.07</td><td>58*6+32*3</td><td>444</td></tr><tr><td>4</td><td>γ-谷氨酰转移酶(γ-GT)</td><td>盒</td><td>258.11</td><td>57*6+32*3</td><td>438</td></tr><tr><td>5</td><td>总胆红素(T-bil-V)</td><td>盒</td><td>142.52</td><td>58*4+32*2</td><td>296</td></tr><tr><td>6</td><td>直接胆红素(D-bil-V)</td><td>盒</td><td>163.65</td><td>58*4+32*2</td><td>296</td></tr><tr><td>7</td><td>总蛋白(TP II)</td><td>盒</td><td>51.26</td><td>4*60 + 4*17</td><td>308</td></tr><tr><td>8</td><td>白蛋白(ALB)</td><td>盒</td><td>55.52</td><td>6*60</td><td>360</td></tr><tr><td>9</td><td>总胆汁酸(TBA)</td><td>盒</td><td>1128.22</td><td>4*45+2*32</td><td>244</td></tr></table>	序号	类别	中文名称（缩写）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包装规格	装量(ml)	1	肝功类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盒	141.41	57*6+32*3	438	2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盒	142.28	57*6+32*3	438	3	碱性磷酸酶(ALP)	盒	186.07	58*6+32*3	444	4	γ-谷氨酰转移酶(γ-GT)	盒	258.11	57*6+32*3	438	5	总胆红素(T-bil-V)	盒	142.52	58*4+32*2	296	6	直接胆红素(D-bil-V)	盒	163.65	58*4+32*2	296	7	总蛋白(TP II)	盒	51.26	4*60 + 4*17	308	8	白蛋白(ALB)	盒	55.52	6*60	360	9	总胆汁酸(TBA)	盒	1128.22	4*45+2*32	244
序号	类别	中文名称（缩写）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包装规格	装量(ml)																																																										
1	肝功类	丙氨酸氨基转移酶(ALT)	盒	141.41	57*6+32*3	438																																																										
2		天门冬氨酸氨基转移酶(AST)	盒	142.28	57*6+32*3	438																																																										
3		碱性磷酸酶(ALP)	盒	186.07	58*6+32*3	444																																																										
4		γ-谷氨酰转移酶(γ-GT)	盒	258.11	57*6+32*3	438																																																										
5		总胆红素(T-bil-V)	盒	142.52	58*4+32*2	296																																																										
6		直接胆红素(D-bil-V)	盒	163.65	58*4+32*2	296																																																										
7		总蛋白(TP II)	盒	51.26	4*60 + 4*17	308																																																										
8		白蛋白(ALB)	盒	55.52	6*60	360																																																										
9		总胆汁酸(TBA)	盒	1128.22	4*45+2*32	244																																																										

10	肾功类	肌酐(CREA)	盒	840.09	4*59+2*42	320
11		尿酸(UA)	盒	159.8	6*57+3*32	438
12		尿素(UREA)	盒	162.08	58*6+32*3	444
13		二氧化碳(CO2)	盒	273.73	6*20+单标1*1.5	120
14		胱抑素C (CysC II) (含校准品)	盒	1289.01	2*40+2*12	104
15		β2-微球蛋白 (β2-mG II) (含校准品)	盒	740.28	2*40+2*12	104
16		尿/脑脊液总蛋白 (TPUC)	盒	81	40*2+S:1*1	80
17	血脂类	总胆固醇(TC)	盒	164.71	6*60	360
18		甘油三酯(TG)	盒	302.55	6*60	360
19		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HDL-C)	盒	775	58*4+42*2	316
20		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LDL-C)	盒	1162.22	58*4+42*2	316
21		载脂蛋白A1(ApoA1)	盒	607.38	42*3+15*3	171
22		载脂蛋白B(ApoB)	盒	575.58	42*3+15*3	171
23		同型半胱氨酸(HCY II)	盒	1361.04	4*34+4*11+S:5*1	180
24	心血管类	乳酸脱氢酶(LDH)	盒	116.45	42*4+12*4	216
25		α-羟丁酸脱氢酶(α-HBDH)	盒	101.73	42*4+12*4	216
26		肌酸激酶(CK)	盒	202.82	42*3+12*3	162
27		肌酸激酶MB型同工酶(CK-MB)	盒	804	42*3+12*3	162
28		肌红蛋白(MYO) (含校准品)	盒	426.13	1*20+1*8+S:4*1	28
29	糖代谢类	葡萄糖 (Glu-O)	盒	135.68	6*57+3*32	438
30		葡萄糖(Glu-HK)	盒	123	44*6+45*3	399
31		果糖胺(FUN)	盒	353	38*4+20*2	192
32		β-羟丁酸(β-HB) (含校准品)	盒	374.18	1*60+1*17+S:1*1	77
33	胰腺类	α-淀粉酶(α-AMY)	盒	753.66	4*42+4*12	216
34	特种蛋	免疫球蛋白A(IgA)	盒	702	2*40+2*20	120
35		免疫球蛋白G(IgG)	盒	702	2*40+2*20	120
36		免疫球蛋白M(IgM)	盒	670.8	35*2+10*2	90
37		免疫球蛋白E(IgE) (含校准品)	盒	3681.6	1*20+1*11+S:6*1	31

38	白 类	抗链球菌溶血素“O”(ASO II) (含校准品)	盒	2826	2*40+2*40 +S: 1*0.5	160
39		类风湿因子(RF II)(含校准品)	盒	1590	2*40+2*11 +S: 5*0.5	102
40		C反应蛋白(CRP)	盒	592.8	35*2+10*2	90
41	耗 材	常规生化复合校准品	支	198	3 mL/支	
42		脂类校准品	支	330	1 mL/支	
43		特种蛋白校准品	支	1248	5 mL/支	
44		生化复合定值质控品（水平1 ）	支	330	5 mL/支	
45		生化复合定值质控品（水 平2）	支	330	5 mL/支	
46		二氧化碳(CO2)、总胆汁酸(TBA)复合质控品	盒	1275	L:3×5 mL+ H:3×5 mL/ 盒	
47		同型半胱氨酸（HCYII）质控 品	盒	222	1×1mL; 1 ×1mL/盒	
48		胱抑素C质控品(CysC II con)	盒	320	3×1mL; 3 ×1mL/盒	
49		肌酸激酶同工酶校准品	支	300	3*1ml	
50		生化分析仪用清洗液	盒	560	2L/瓶	
51		生化免疫分析仪用清洗液A	盒	200	6*55ml/盒	
52		生化免疫分析仪用清洗液B	盒	200	6*55ml/盒	
53		针清洁液	盒	150	20mL*6/盒	

二、全自动五分类血液细胞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包装规格
1	临检设 备I	溶血剂 II	瓶	1742.5	500mL×4瓶/箱
2		溶血剂 I	瓶	850	1L×4瓶/箱
3		溶血剂	瓶	1062.5	500mL×4瓶/箱
4		稀释液	箱	304	20L×1
5		超敏血球CRP乳胶试剂	盒	807.5	2×40人份
6		常规血球CRP乳胶试剂	盒	722.5	2×40人份
7		溶血剂	瓶	552.5	200mL*4瓶/箱
8		探头清洁液	瓶	127.5	50mL×1
9		质控物	盒	425	3mL*1
10		CRP质控品	盒	2932.5	I/II水平 1.5ml×6
11		C-反应蛋白(CRP) 校准品	盒	578	0.5mL*5支/盒

三、全自动尿液分析工作站：1台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包装规格
1		尿液分析试纸条(干化学法)	条	1.5	11FU
2		尿液分析试纸条(干化学法)	条	2.5	12FU
3		尿液分析试纸条(干化学法)	条	2.7	14FU
4		尿液干化学分析质控物	盒	70.8	16ml/盒, 阴性+阳性
5		尿液分析用鞘液	桶	3750	15L/桶
6		清洗液	盒	230	200mL/瓶
7		关机清洗液	瓶	230	100ml/瓶
8		尿液有形成分分析聚焦液	瓶	850	125ml/瓶
9		尿液有形成分分析红细胞质控液	瓶	850	阳性质控液: 125mL/瓶
10		尿液有形成分分析红细胞质控液	瓶	850	阴性质控液: 125mL/瓶
11		尿液有形成分分析校准液	瓶	586	60mL/瓶
12		尿液分析用电导率质控液	盒	300	2水平×1支×8mL
13		尿液分析用比重校准液	盒	354	3水平×1支×8mL
14		尿液分析用浊度校准液	盒	300	2水平×1支×8mL
15		尿液分析用稀释液	瓶	212	100mL/瓶
16		尿液分析用颜色质控液	盒	354	质控液(红色、绿色、蓝色):3×8mL
17		尿液分析用比重质控液	盒	354	3水平×1支×8mL

18		尿液分析用浊度质控液	盒	354	3水平×1支×8mL
19		尿液分析用电导率校准液	盒	354	3水平×1支×8mL

四、全自动凝血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包装规格
1	凝血	凝血酶原时间测定试剂盒(PT)	人份	1.54	300人份/盒
2		活化部分凝血活酶时间测定试剂盒(APTT)	人份	1.28	300人份/盒
3		凝血酶时间测定试剂盒(TT)	人份	1.98	300人份/盒
4		纤维蛋白原测定试剂盒(FIB)	人份	3.56	300人份/盒
5		D-二聚体测定试剂盒	人份	21	300人份/盒
6		微流控盘片	盒	2160	规格：50片/盒
7		清洗液 (不作医疗器械管理)	箱	1740	8×2.5L
8		强化清洗液 (不作医疗器械管理)	盒	1200	50mL×1瓶

五、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1	干式免疫荧光	N-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53
2		超敏C反应蛋白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4.5
3		肌酸激酶同工酶/心肌肌钙蛋白I/肌红蛋白三合一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55
4		降钙素原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45

六、荧光免疫定量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	----	------	------	---------

1	干式 免疫 荧光	N-端脑利钠肽前体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53
2		超敏C反应蛋白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4.5
3		肌酸激酶同工酶/心肌肌钙蛋白I/肌红蛋白三合一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55
4		降钙素原检测试剂盒(干式免疫荧光法)	人份	45

七、 水机配套耗材：

序号	类别	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1	耗材	聚丙烯喷熔滤芯组件 (透明)	支	270
2		活性炭滤芯组件	支	203
3		软化滤芯组件	支	203
4		RO反渗透膜	支	728
5		一体式超纯化柱	柱	678

八、糖化血红蛋白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1	糖化	糖化血红蛋白测定试剂盒（高效液相色谱法）	人份	11
2		糖化血红蛋白质控品	盒	1200

九、电解质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包装规格
1	电解质	K+ 电极	个	1037	
2		Na+ 电极	个	1037	
3		Cl ₋ 电极	个	918	
4		Ca ²⁺ 电极	个	1037	
5		pH电极	个	1037	
6		Ref电极	个	1173	
7		Ref内充液（只用于Ref电极）	盒	119	(20ml×1支) /盒
8		电极内充液（K ⁺ 、Na ⁺ 、Cl ₋ 、Ca ²⁺ 、pH通用）	盒	76.5	5支/盒
9		电解质测定试剂	盒	1343	(A标1000ml+B标250ml+清洗液60ml+TCO2定标液50ml) /盒

10	电解质去蛋白	盒	85	2ml×3支/盒
11	电极调理液	盒	46.8	5支/盒
12	电解质质控液	盒	85	10支/盒
13	六项机专用泵管	条	127.5	

十、细菌鉴定药敏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名称型号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包装规格
1	微生物	血液增菌培养瓶（成人/儿童/厌氧）	支	33.4	25ml/支
			箱	1670	50/箱
2		微生物鉴定试剂盒（肠杆菌生化试剂盒）	人份	22.5	10人份/盒
3		微生物鉴定试剂盒（非发酵生化试剂盒）	人份		
4		微生物鉴定试剂盒（葡萄球菌生化试剂盒）	人份		
5		微生物鉴定试剂盒（真菌鉴定生化试剂盒）	人份		
6		细菌鉴定药敏试剂盒（肠杆菌药敏试剂盒）	人份	23.3	10人份/盒
7		细菌鉴定药敏试剂盒（非发酵药敏试剂盒）	人份		
8		细菌鉴定药敏试剂盒（葡萄球菌药敏试剂盒）	人份		
9		细菌鉴定药敏试剂盒（酵母样真菌药敏试剂盒）	人份		
10	胶体金	蛋白提取试剂盒 呼吸道病毒抗体检测芯片（I）	人份	56	10人份/盒
11		甲型/乙型流行性感冒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	盒	326	20人份/盒
12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5.63	卡型：40 人份/盒
13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3	卡型：40 人份/盒
14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6	卡型：50 人份/盒
15		结核分枝杆菌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10.5	20 人份/盒
16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1.11	100 人份/盒
17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1.12	100 人份/盒
18		梅毒螺旋体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2.48	条型：50 人份/盒
19		戊型肝炎病毒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6	40 人份/盒
20		乙肝五项检测卡（胶体金法）	人份	6.15	25 人份/盒

21	肺炎支原体IgM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8.25	40 人份/盒
22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5.25	条型：50 人份/盒
23	甲型流行性感冒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15	20 人份/盒
24	乙型流行性感冒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15	20 人份/盒
25	肠道腺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8.1	20 人份/盒
26	便隐血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1.73	100 人份/盒
27	轮状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7.5	20 人份/盒
28	百日咳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	人份	19	48 人份/盒
29	肺炎支原体肺炎IgG抗体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人份	8.5	20 人份/盒
30	一次性采血针（塑丙）	支	0.09	
31	载玻片（单头单面磨砂）	盒	5.1	50 片/盒
32	（长软）12*100 试管	支	0.05	
33	一次性使用静脉采血针	包	24.84	50支/包
34	（无菌）痰杯-40	袋	24.84	40 个/袋
35	一次性尿杯（白色透明）	个	0.05	
36	真空采血管(肝素钠，玻璃，绿头)	支	0.58	
37	真空采血管(EDTA,玻璃，紫色)	支	0.58	
38	真空采血管（紫管）	支	0.69	
39	真空采血管(血常规管，玻璃紫头)	支	0.58	
40	真空采血管(血凝管，玻璃，蓝头)	支	0.58	
41	真空采血管(红帽)	支	0.58	
42	抗酸染色液(冷染法)	盒	429.24	
43	快速革兰氏染色液 4×100ml	盒	340.94	
44	瑞氏-姬姆萨染色液	盒	285.66	
45	一次性使用吸管 160mm	支	1	
46	一次性使用末梢采血管	支	1.3	
47	柠檬酸钠 INC(血沉专用)	支	0.55	
48	细菌接种针	支	1.5	
49	一次性使用标本杯(手掀盖)	只	0.68	
50	滤芯吸头(常规款 59mm)	盒	35.77	
51	吸头(100ul)	袋	20	500 只/袋
52	吸头(250ul)	袋	33	

耗
材
类

53	厌氧产生袋（0.35L）	袋	187.54	
----	--------------	---	--------	--

十一、全自动化学发光分析仪配套试剂耗材：

序号	类别	试剂名称	报价单位	单价限价（元）	包装规格
1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HBsAg)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479.6	2×50人份
2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Anti-HBs)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479.6	2×50人份
3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HBeAg)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479.6	2×50人份
4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定量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479.6	2×50人份
5		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Anti-HBe)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479.6	2×50人份
6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Anti-HBc)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479.6	2×50人份
7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HIV)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1100	2×50人份
8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Anti-HCV）检测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1397	2×50人份
9		梅毒螺旋体抗体（Anti-TP）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610.5	2×50人份
10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校准品	盒	372	3×2.0mL
11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校准品	盒	557	3×2.0mL
12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校准品	盒	372	2×2.0mL
13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定量校准品（非CE）	盒	372	C0 1x1.2mL,C1 1x1.0mL, C2 1x1.0mL
14		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校准品	盒	372	2×2.0mL
15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校准品	盒	372	2×2.0mL
16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校准品	盒	370	2×2.0mL
17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校准品	盒	481	2×2.0mL
18		梅毒螺旋体抗体校准品	盒	445	2×2.0mL
19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阴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0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阳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1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阴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2	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体阳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3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阴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4	乙型肝炎病毒e抗原阳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5	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阴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6	乙型肝炎病毒e抗体阳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7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阴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8	乙型肝炎病毒核心抗体阳性质控品3瓶	盒	446	3×2.0mL
29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阴性质控品3瓶	盒	1463	3×2.0mL
30	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阳性质控品6瓶	盒	2926	6×2.0mL
31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质控品(阴性)3瓶	盒	667	3×2.0mL
32	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质控品(阳性) 3瓶	盒	667	3×2.0mL
33	梅毒螺旋体抗体质控品(阴性) 3瓶	盒	740	3×2.0mL
34	梅毒螺旋体抗体质控品(阳性) 3瓶	盒	740	3×2.0mL
35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FT3)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768.9	2×50人份
36	游离甲状腺素(FT4)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768.9	2×50人份
37	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T3)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768.9	2×50人份
38	总甲状腺素(T4)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768.9	2×50人份
39	促甲状腺激素(TSH)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768.9	2×50人份

40	甲状腺球蛋白抗体（Anti-Tg）定量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1263.9 2×50人份
41	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Anti-TPO)定量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1263.9 2×50人份
42	游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校准品 盒 875 3×2.0mL
43	游离甲状腺素校准品 盒 875 3×2.0mL
44	总三碘甲状腺原氨酸校准品 盒 875 3×2.0mL
45	总甲状腺素校准品 盒 875 3×2.0mL
46	促甲状腺激素校准品 盒 875 3×2.0mL
47	甲状腺球蛋白抗体校准品 盒 750 3×2.0mL
48	抗甲状腺过氧化物酶抗体校准品 盒 750 3×2.0mL
49	甲状腺相关自身抗体质控品（低值）3瓶 盒 750 3×2mL
50	甲状腺相关自身抗体质控品（高值）3瓶 盒 950 3×2mL
51	甲状腺功能复合定值质控品（低值）（004L）3瓶 盒 1650 3×5mL
52	甲状腺功能复合定值质控品（高值）（004L）3瓶 盒 1650 3×5mL
53	反T3质控品（低值）3瓶 盒 175 3×1.0mL
54	反T3质控品（高值）3瓶 盒 175 3×1.0mL
55	癌胚抗原(CEA)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618.2 2×50人份
56	甲胎蛋白(AFP)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618.2 2×50人份
57	肿瘤相关抗原125(CA125)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1483.9 2×50人份
58	癌抗原15-3(CA15-3)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1483.9 2×50人份
59	糖类抗原19-9(CA19-9)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1483.9 2×50人份

60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FPSA)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1298	2×50人份
61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TPSA)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1298	2×50人份
62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 (NSE)测定试剂盒 (CLIA) 2×50人份	盒	1483.9	2×50人份
63	细胞角蛋白19片段 (CYFRA21-1) 测定试剂盒 (CLIA) 2×50人份	盒	1483.9	2×50人份
64	胃蛋白酶原I (PGI) 测定试剂盒 (CLIA) 2×50人份	盒	2720	2×50人份
65	胃蛋白酶原II (PGII)测定试剂盒 (CLIA) 2×50人份	盒	2720	2×50人份
66	癌胚抗原校准品	盒	875	3×2.0mL
67	甲胎蛋白校准品	盒	875	3×2.0mL
68	肿瘤相关抗原125校准品	盒	1200	3×2.0mL
69	癌抗原15-3校准品	盒	1200	3×2.0mL
70	糖类抗原19-9校准品	盒	1200	3×2.0mL
71	游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校准品	盒	645	3×2.0mL
72	总前列腺特异性抗原校准品	盒	323	3×2.0mL
73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校准品	盒	700	3×2.0mL
74	细胞角蛋白19片段校准品	盒	1125	3×2.0mL
75	胃蛋白酶原I校准品	盒	250	C0: 1×1.2mL C1: 1×1.0mL C2: 1×1.0mL
76	胃蛋白酶原II校准品	盒	250	C0: 1×1.2mL C1: 1×1.0mL C2: 1×1.0mL
77	肿瘤标志物复合定值质控品 (低值) (004L) 3瓶	盒	2850	3×5mL
78	肿瘤标志物复合定值质控品 (高值) (004L) 3瓶	盒	2850	3×5mL
79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质控品 (低值) 3瓶	盒	625	3×2.0mL
80	神经元特异性烯醇化酶质控品 (高值) 3瓶	盒	650	3×2.0mL
81	胃炎相关质控品 (低值) 3瓶	盒	250	3×2.0mL

82	胃炎相关质控品（高值）3瓶	盒	250	3×2.0mL
83	多项肿瘤标志物质控品（低值）3瓶	盒	750	3×2.0mL
84	多项肿瘤标志物质控品（高值）3瓶	盒	1000	3×2.0mL
85	皮质醇（Cortisol）定量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1400	2×50人份
86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ACTH）定量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2000	2×50人份
87	皮质醇校准品	盒	1000	3×2.0mL
88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校准品	盒	1000	3×2.0mL
89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质控品（低值）3瓶	盒	1000	3×2.0mL
90	促肾上腺皮质激素质控品（高值）3瓶	盒	1125	3×2.0mL
91	胰岛素（Insulin）定量测定试剂盒（CLIA）2×50人份	盒	805.2	2×50人份
92	胰岛素校准品	盒	750	3×2.0mL
93	醛固酮（ALD）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2136	2×50人份
94	肾素（Renin）测定试剂盒(化学发光免疫分析法)2×50人份	盒	1632	2×50人份
95	肾素校准品	盒	400	C0: 1×1.2ml, C1: 1×1.0ml; C2: 1×1.0ml
96	醛固酮校准品	盒	120	C0: 1×1.0mL C1: 1×1.0mL C2: 1×1.0mL
97	高血压相关质控品（低值x3）	盒	1250	3×2.0mL
98	高血压相关质控品（高值x3）	盒	1250	3×2.0mL
99	化学发光底物液	盒	1600	4×115ml
100	全自动免疫检验系统用底物液	盒	1100	4*75mL
101	免疫反应杯	盒	2250	126个×24盒
102	免疫反应杯	盒	2800	21*2*88
103	免疫反应杯及废料箱	盒	2500	5000个/箱
104	清洗液	盒	316	10L
105	针清洗液	盒	250	12瓶/盒
106	废料箱	盒	255	10个/盒
107	废料箱I	盒	150	10个/盒

		108	化 学	样本稀释液（自动）	盒	465	2×30mL
		109		样本稀释液（手动）	盒	420	6×8mL
		110		试管塞（13mm）	盒	5000	5000个/箱
		111	免 疫	试管塞（16mm）	盒	5500	5000个/箱
		112		浓缩分离液/清洗液（10x浓缩）	盒	3163	1*10L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的供货

采购包2：

供货期限：一年；交货期：急需货物4小时内送达，一般货物3个日历天内送达。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采购包2：

采购人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2、 进度款，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0%

采购包2：

1、 进度款，货到后由采购人验收，验收合格后办理入库手续并签字确认。货物每季度据实结算，每季度供货满足结算要求时，结算当季度合同供货款，达到付款条件起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包2：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采购包2：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包2: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采购包2:

详见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3.5其他要求

无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方案.docx 投标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盖章的《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投标文件封面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方案.docx 投标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提供加盖公章的《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中国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2）授权代表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医疗器械相关资质证件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生产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资格证明文件.docx
4	医疗器械注册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资格证明文件.docx
5	承诺函	供应商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6	其他要求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	-------------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信用信息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2）授权代表投标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在本单位缴纳养老保险证明。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3	医疗器械相关资质证件	投标人为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投标人为制造厂家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生产范围内），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投标产品须在其经营范围内）。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4	医疗器械注册证	投标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	资格证明文件.docx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5	承诺函	供应商须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6	其他要求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资格证明文件.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采购包2：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2	有效性审查	1.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2.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3	完整性审查	1.投标文件组成无缺漏项 2.投标内容的完整性，未出现漏项或产品数量与要求不符。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4	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报价的响应程度、交货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开标一览表 投标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采购包2：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有效性审查	1.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2.投标文件格式，填写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完全一致。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3	完整性审查	1.投标文件组成无缺漏项 2.投标内容的完整性，未出现漏项或产品数量与要求不符。	投标文件封面
4	响应程度审查	投标报价的响应程度、交货期、质保期、投标有效期，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封面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

〔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采购包2：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 Fn \times 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的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1 分，本项满分 2 分。评审依据：以核心产品生产厂家的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为准，业绩时间认定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供货渠道证明	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提供齐全计5分，每缺少一个设备来源渠道证明材料扣0.5分，扣完为止；	5.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组织安排，包括仓储、运输、派送措施等方面②实施步骤和供货计划表，确保按期交货③设备安装调试及交货验收方案④组织机构人员配置、协调能力等。上述 4 项内容，每项内容2 分，满分8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何一种情形）	8.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质量保证	投标人针对产品质量保证进行阐述，包括但不限于①产品选型配置②提供全生命周期内的质量保证承诺等。上述 2 项内容，每项内容2分，满分4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4.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培训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培训方案，方案应至少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服务计划（培训形式、课程计划表等）②培训内容（设备原理和技术性能、仪器操作、仪器维护、故障排除等）③培训时间与师资安排。上述 3 项内容，每项内容0.5分，满分1.5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5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投标人所投产品含有属于政府优先采购产品类别的产品，须按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满分1分。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不予加分。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1.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技术参数	本项目所有技术参数均满足招标文件得45分，其中▲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其余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扣0.2分，扣完为止。评审依据：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不限于检测报告、技术白皮书、厂家产品说明等），并注明佐证材料具体页码。	45.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应急措施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可能出现的突发状况提供应急处理措施，包括①产品运输、装卸过程中的突发状况应急处理措施②安装调试过程中的突发状况应急处理措施。上述 2 项内容，每项内容计0.5分，满分1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①定期回访维护计划安排②问题响应机制（响应时间≤2小时，维修到场时间≤24 小时，排除故障时间≤48 小时）及维修措施③备品配件供应保障、软件升级服务④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上述 4 项内容，每项内容计0.5分满分2分。方案内容每存在1处缺陷扣0.25分，扣完为止。（本项所称“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2.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质保期	质保期每增加一年得0.1分，满分0.5分。	0.5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3.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4.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5.经评委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30.0000	客观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采购包2：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投标产品的技术指标	产品规格明确，配置完善，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每项要求都在技术参数偏离表中明确响应，针对产品材质、性能有详细描述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不限于产品技术说明、厂家技术白皮书、官网功能截图等）得20分；全部明确响应并细化描述但证明材料不齐的得15分；全部明确响应并细化描述但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得10分；仅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未进行细化描述并未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20.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质量保证方案	一、评审内容：对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①质量管理②安全管理③货物的来源④产品选型 二、评审标准：1.完整性：质量保证方案完整、合理、可行性高，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三、赋分标准（满分15分）①质量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②安全管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③货物的来源：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2分，满分6分；④产品选型：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注：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商授权、检测报告等）	15.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详细评审	供货方案	一、评审内容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合理、详细的供货方案，从而实现保质保量按期供货、完工，方案包含：①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②供货运输方案、进度计划③验货标准说明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12分） ①物力调配及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分，满分 6分； ②供货运输方案、进度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5分，满分 4.5 分； ③验货标准说明：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5 分，满分 4.5 分；	15.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人员配备	一、评审内容 针对本项目提出适用于本项目的项目团队配置方案，包括：①团队人员各专业岗位配置②团队人员管理制度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方案必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 ①团队人员各专业岗位配置：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 ②团队人员管理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团队人员需提供身份证及毕业证等证明资料）	6.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一、评审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服务方案 包括：①售后服务承诺和服务内容②瑕疵产品退换货及补救措施③售后响应时间、响应速度及响应方式 二、评审标准 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齐全，对文件中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 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 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标准（满分12分） ①售后服务承诺和服务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②瑕疵产品退换货及补救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2 分，满分 6 分；③售后响应时间、响应速度及响应方式：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1 分，满分 3 分	12.0000	主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业绩	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有效业绩得 1 分，本项满分 2 分。 评审依据：以核心产品生产厂家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为准，业绩时间认定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投标函 开标一览表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1.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对符合政策性扣减的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减，并依据扣减后的价格（评审价格）进行价格评审。 2.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3.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4.投标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0分。 5.经评委一致认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投标方案.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docx